

证券代码：836613

证券简称：强宏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河南强宏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3 月 6 日 9:3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613	强宏科技	2025 年 2 月 28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，公司拟聘请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2、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；3、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，法人股东应提供法人股东《营业执照》（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；4、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有合理理由无法出席的，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，应提供法人股东《营业执照》（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、法人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的身份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5 年 3 月 6 日 9:00-9:3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0371-64321555

联系人：王世波

(二) 会议费用：各位股东出席会议的相关费用自理，公司不予报销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强宏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强宏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18 日